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江瓊紋
電話：03-8462860#580
電子信箱：happy11123200@hlc.edu.tw

受文者：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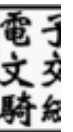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5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201789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子計畫161閩客語字音字形競賽活動計畫富里國小0810修訂公告版3
(376550000A_1120178940_ATTACH1.odt)

主旨：檢送本府辦理花蓮縣 112學年度閩客語字音字形競賽，即
日起開始報名至111年9月26日(星期二)下午17:00截止，
請貴校積極鼓勵校內師生踴躍報名參加，並指導學生踴躍
參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花蓮縣 112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計畫-子計畫 16-1「閩客語字音字形競賽活動實施計畫」辦理。
- 二、競賽資訊如下：
 - (一)競賽名稱：花蓮縣 112 學年度閩客語字音字形競賽
 - (二)競賽時間：112 年 10 月 4 日(星期三) 14 時至 14 時 15 分
 - (三)競賽地點：宜昌國民小學會議室
 - (四)承辦學校：富里國民小學
 - (五)聯絡人：富里國小袁子喻主任 03-8831042#11。

三、參加組別及對象：



- (一) 國小學生組。(包括本縣公立國小且年齡未滿 15 歲之學生)
- (二) 國中學生組。(包括本縣公立國中、代用國中、高中附設國中部、國中補校且年齡未滿 18 歲之學生)。
- (三) 高中學生組。(包括本縣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日、夜間部及進修學校且年齡未滿 20 歲、五專前三年學生)
- (四) 教師組(包括服務於本縣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之編制內專任合格有給職教師)。
- (五) 社會組(除前列一至四組所具之身分外，各界人士均可參加；惟應限於戶籍所在地(至 112 年 10 月 4 日前，須設籍 6 個月以上)或服務機關所在地(需由服務機關或單位出具證明)擇一報名。★代理、代課教師及教學支援人員，限報名參加社會組。

四、競賽題庫(學生組音字各 600 題，社教組音字各 2000 題)，題庫內容占比賽題目之 70%，請參賽選手及指導老師善用題庫積極指導與練習。

五、比賽前 20 分鐘完成報到手續，才可參加比賽，逾時即取消資格。

六、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9 月 26 日(二)，下午 17:00 前寄送(達)報名資料，以當天郵戳為憑。

七、請閩客語教師踴躍鼓勵並培訓學生參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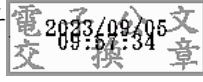
八、檢附活動計畫與報名表，歡迎踴躍下載。

九、相關題庫說明請參閱附件。

正本：國立花蓮高級中學、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玉里高級中學、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東華大學、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裝

訂

線

